
项目编号：310106000230907132893-06039905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2.0 及扩展建设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招标文件具体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1
第四章	招标需求	1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66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310106000230907132893-06039905**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描述 或包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1		9510000.00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2.0及扩展建设项目，预算金额9510000元，本项目的建设周期	9510000.00	

	2.0 及 扩 展 建 设 项 目				合 同 签 订 后 18 个 月 , 其 他 详 见 项 目 需 求		
--	----------------------------------------	--	--	--	---------------------------------------------------	--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3.2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3.3 国家和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优先采购的产品和服务，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优先采购。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2.0 及扩展建设项目资格
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	项目级

			声明函，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	自定义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项目级
3	自定义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项目级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3-10-18 至 2023-10-26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

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3-11-08 10:00:00 时前半个小时内派授权代表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开标（远程开标）。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出席）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另行提供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不密封进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3-11-08 10:00:00 时整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开标（远程开标）。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5%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p>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进行演示, 演示时间地点为 详见招标文件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 各 1 份 ；副本 各 1 份 。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4	投标保证金	<p>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p> <p>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p>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6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7	付款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p>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p> <p>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 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p>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20	招标方代理费用	-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具体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信息

综合评分法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2.0 及扩展建设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投标报价	0~10	有效最低报价/投标报价*10
现状及需求分析	0~5	投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度，包括对用户现状的了解，项目建设的要求是否满足，对项目需求分析是否合理。（优：4-5分 良：2-3分 一般：0-1分）
总体设计方案	0~7	对涉及的系统建设内容进行详细的布局和总体分析，并给出总体建

		<p>设框架，是否满足国产化安全可靠环境支持要求等系统建设总体要求。</p> <p>（优：6-7分 良：4-5分 一般：1-3分）</p>
<p>便捷就医 2.0 主要任务建设方案</p>	<p>0~15</p>	<p>针对项目需求中：智能分诊导诊、智能院内导航、智能诊后管理场景的建设内容给出详细的流程、建设方案。</p> <p>（优：11-15分 良：6-10分 一般：1-5分）</p>
<p>智能院内导航 重要技术要求</p>	<p>0~3</p>	<p>根据项目需求中：智能院内导航场景中标▲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评分。（满足1项得0.5分，最高3分）</p>

<p>静安区扩展建设项目建设方案</p>	<p>0~15</p>	<p>针对项目中：一老一小及志愿者代配药、计划免疫接种线上支付、住院智慧服务平台、互联网医院及其他功能升级、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场景的建设内容给出详细的流程、建设方案。 (优：11-15分 良：6-10分 一般：1-5分)</p>
<p>项目组织管理</p>	<p>0~5</p>	<p>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组织管理、质量保证措施、测试方案、应急管理方案、验收方案情况综合评分。(优：4-5分 良：2-3分 一般：0-1)</p>

		分)
项目经理	0~4	<p>1、根据项目经理专业背景、学历情况、工作经历等进行综合评分。</p> <p>(优：2分 一般：1分)。</p> <p>2、项目经理是否具备如：具体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PMP 证书等证书。(每具备一项加1分，最高2分。需要提供投标人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不提供不得分。)</p>
技术人员	0~6	项目所配备的技术人员数量、学历情况、资质证书、类似从业经历等情

		<p>况进行综合评分。</p> <p>（优：5-6分 良：3-4分 一般：0-2分。需要提供投标人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不提供不得分。）</p>
售后服务	0~5	<p>1、项目质保期内提供至少2人驻场服务。（响应得1分，未响应得0分）</p> <p>2、提供因国家政策或政府、上级部门要求导致的被动性程序修改，投标方应及时提供程序修改服务的承诺。（响应得1分，未响应得0分）</p> <p>3、售后服务体系是否完备，服务内容完善程度，服</p>

		<p>务质量保证措施规范与否，故障修复时间符合性等。</p> <p>(0-3分)</p>
培训	0~5	<p>项目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对象、培训师资、培训教材、培训流程等内容等是否合理。</p> <p>(优：4-5分 良：2-3分 一般：0-1分)</p>
投标人综合能力	0~5	<p>1、投标人在上海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提供经营场所的租赁或自有产权证明文件)或提供中标后在上海设立固定经营场所的承诺。(响应得1分，未响应得0分)</p>

		<p>2、能够证明公司综合能力的相关证明文件进行综合评定，具有如：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优：4分 良：2-3分 一般：0-1分）注：与以上资质证书同等或以上的也将被认可（具体由评标专家组确定），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p>
类似项目业绩	0~5	投标人近3年

		<p>以来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由评审专家组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进行认定。每有一项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分为5分。（需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字迹清晰），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签约时间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p>
述标	0~10	<p>述标时间为5分钟。述标内容主要为：需求理解、项目难点分析和建议、总体设计方案、</p>

		应用功能实现阐述。（优：8-10分 良：5-7分 一般： 2-4分 未参加述 标：0分）
--	--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项目建设概况

预算编号：0623-00019360

预算金额：951 万元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等各类供应商

项目单位

本次项目由上海市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负责建设，涉及区内 26 家医疗机构内部系统改造，具体医疗机构包括（具体改造医疗机构及功能按照建设要求）：

1. 上海市静安区中心医院
2. 上海市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
3.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
4. 上海市静安区北站医院
5. 上海市静安区中医医院
6. 上海市公惠医院
7. 上海市第三康复医院
8. 上海市第四康复医院
9. 上海市静安区妇幼保健所
10. 上海市静安区牙病防治所

-
11. 上海市静安区精神卫生中心
 12. 上海市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 上海市静安区临汾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4. 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 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6. 上海市静安区宝山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7. 上海市静安区北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8.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上海市静安区大宁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 上海市静安区芷江西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 上海市静安区静安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3. 上海市静安区曹家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4.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5.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6.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建设目标

以上海市“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2.0 工作方案为建设方针，坚持以服务和改善民生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结合静安区医疗现状，依托现有信息化基础和业务流程，以数字化转型 1.0 成效为新起点，以“便捷就医服务”重点推广场景为参考，建设智能分诊导诊服务系统、智能院内导航、智能诊后服务管理系统，并结合静安区现状，加入静安区特色便民服务内容，稳步推进建设与各大应用场景和相关创新亮点场景建设配套的信息化支撑体系，建设“一老一小”及志愿者代配药、计划免疫接种线上支付、住院智慧服务平台、互联网医院及其他功能升级，从而进一步优化医疗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体系，建立以患者为中心的便捷化医疗服务模式，提升患者就医获得感与满意度。

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分类	场景名称	功能建设情况
1	便捷就医 2.0 主要任务	智能分诊导诊	本次建设
2		智能院内导航	本次建设
3		智能诊后管理	本次建设
4	静安区扩展建 设项目	一老一小及志愿者代配药	本次建设
5		计划免疫接种线上支付	本次建设
6		住院智慧服务平台	本次建设
7		互联网医院及其他功能升级	本次建设
8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	本次建设

本项目建设内容不包含硬件，软件运行的相关硬件环境由采购人提供。

建设周期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合同签订后 18 个月，其中系统调研 3 个月、系统开发 10 个月、上线并试运行 3 个月、验收 2 个月。

信息化现状

整体架构

经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静安区，不断加强基础建设，逐步完善管理制度，使信息化成为服务静安区新医改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形成了区域统一安全保障、统一标准、统一建设、统一部署的社区卫生信息化管理模式，保障了全区社区卫生信息化水平的持续提升。

全区下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别于 2017、2018 年都通过 EHR 五级的评测，各个社区各类医务人员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水平得到很大提升。

具体应用

卫生数据中心

建设了统一的数据中心核心数据库框架，同时通过数据交换平台来实现数据共享、管理、维护、使用的机制。中心围绕数据的产生、数据传递、数据交换、信息服务、数据存储等数据处理过程，建立数据采集、

更新、共享、管理、使用机制，加快系统内部信息交流与反馈，为相关政府部门数据交换建立基础，为行政部门领导和各级管理人员提供决策支持服务并向社会公众提供相应的卫生信息服务。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对区属的 8 家二级医院、3 家专业站所、1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数据进行共享与交换，避免了信息孤岛。在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上还实现与外部系统进行统一的数据交换，与上海市卫生健康信息平台的信息传递、数据处理、信息共享。

在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数据的基础上建立区域分级诊疗体系，完成了“1+1+1”签约核心功能、综改社区平台的应用，充分利用信息手段实现区域内医疗资源上下贯通、信息互通共享、业务高效协同，支撑了静安区“1+1+1”签约分级诊疗制度的运行。

公共卫生业务应用

静安区公共卫生业务应用系统方面，实现了常规的疾病预防控制、孕保系统、儿保系统、疾控慢病一体化管理系统等公共卫生重点项目的信息化支撑，确保数据应用的互联互通及统计分析，进一步解放医生生产力，提高工作效率，促进了临床诊疗和公共卫生数据的整合衔接。建立了“医院数据推送、疾控业务管理、社区随访干预”业务协同的公共卫生管理模式。

“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

“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平台是静安区卫生健康委、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紧密围绕深化医改，以“互联网+医疗”思维为导向，全力打造的“智慧健康”的区域便民品牌应用，为居民提供了诊前诊中诊后、全生命周期、线上线下融合、优质高效的医疗健康服务。

静安区针对百姓基层医疗服务的需求，依托“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平台，打造了“一部手机走医院”的上海市数字化转型标杆场景，实现智能分诊导诊机器人、精准预约挂号、AI 智能管家、智能院内导航、便捷付费、实时报告推送、电子票据、智能诊后管理、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中药代煎配送、互联网诊疗、云胶片、智慧接种等便捷化、全流程的数字化就医体验，将看病过程从数个小时缩减至 20 分钟。

目前“健康静安”移动端应用包括供居民使用的“健康静安”微信平台；供家庭医生使用的移动家庭医生 APP；供静安区管理者使用的移动综合管理 APP。

“健康静安”相关系统功能根据实际的业务需求发展进行不断补充和深化，移动端应用与区内各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紧密结合，形成了统一平台、统一入口、统一支付、统一配送、统一安全建设、统一质控的区域一体化标准。

1、面对居民的统一信息共享服务

“健康静安”微信公众号：通过此公众号，居民可以便捷预约到静安区内所有区属医疗机构的号源及部分医联体三级医院的预留特色号源，对于妇产科和计免免疫也提供了专项预约服务。对于有意向而未签约的居民提供了线上签约申请服务（家庭医生可通过家庭医生工作站或者家庭医生移动 APP 进行审核，完成签约操作），居民更可通过“健康静安”查询自己历次的门诊、住院、健康体检信息，子女的疫苗接种记录。同时，通过区卫生健康信息实时总线实现检查报告、检验报告、排队情况、疫苗接种通知给予微信消息推

送，大大方便了居民。

2、面对管理层的业务管理服务

移动综合管理 APP：一般来说大医院都有面对管理层的业务管理 APP，而对于规模相对较小的二级医院、专科医院、专业站所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发一个业务管理 APP 成本高，安全性得不到保障，为此静安区统一开发了“静安区移动综合管理 APP”，各级医疗机构或卫生健康委管理层可以通过此 APP 实时知晓各自权限内各类业务运行数据，对领导管理决策起到重要作用。目前，APP 实现了八个模块，包含了各类指标（模块：医疗服务、药品监管、疾控简报、医疗监管、中医监管、人力资源、数据或者质量、分级诊疗），同时在首页上提供常规指标展示（首页指标：各机构门急诊人次和均次费用、疾病排名、门诊药品费用、药占比、社区综改主要指标、慢病管理主要指标、健康管理主要指标）的基础上对具体指标的展现又进行了细化。

3、面对家庭医生提供的移动服务

家庭医生移动 APP：静安区是最早实现手机端进行家庭医生签约的区域，家庭医生移动 APP 从 2016 年上线至今，功能已不局限于家庭医生业务，除常规的家庭医生签约管理、健康档案管理，还实现了慢病随访、新生儿及产后访视、家庭病床上门服务、签约对象的预约、转诊、出入院提醒，同时为了加强可用性，提供了业务指标面板，让家庭医生可随时知晓自己的业务情况，促进了家庭医生日常工作的及时完成。

其他区域类统一服务应用

静安区内其他区域服务类包括：区域 CA 认证中心、统一支付平台、电子票据平台、区域运维平台、区域就诊号源池、区域预约转诊转检平台等，还通过区域影像中心、区域心电中心、区域临检中心三大中心的建设，实现集中部署、统一存储、分步审核。

区级医院信息化应用

静安区是开展卫生信息化较早的区，随着医院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推进，不论是医院内部的自身发展需求，还是外部环境的不断变革，经过多年建设，区级医院的信息化程度已经实现了较高的覆盖面，从门诊住院到后勤物资，从收费到电子医嘱、电子病历、检验系统、检查系统等均实现了信息化。

静安区内二级医疗机构参照电子病历应用水平等级评测的标准，按照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要求，在充分利用当前信息化建设成果基础上，以电子病历系统建设为切入点，结合医院的实际业务需求，开展基于电子病历的医院信息系统建设及完善，为医护人员提供更加规范化、精细化的管理手段，为患者和辖区内居民提供更加专业化、人性化的诊疗和健康管理服务。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化应用

1、HIS 系统

静安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经建立并完善了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信息系统（HIS、CIS、RIS/PACS 等），确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有业务包括门急诊服务、住院服务、家床服务、医技服务、检查检验服务等正常开展，实现信息化对社区医疗业务的全面支撑，全面夯实了社区卫生信息化基础。

2、电子健康档案应用

静安区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根据上海市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水平标准（EHR），不仅完善和提升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有的系统功能，同时也根据 EHR 的评审要求，新建了健康教育管理系统、健康体检服务系统、老年人保健管理系统、孕产妇健康管理系统、健康信息服务系统（七级）、儿童保健管理系统、康复管理系统（六级）等。同时完成全区家庭医生多轮次全方位的应用培训，医生的电子健康档案的应用水平有了全面的提升，全区社区于 2018 年全部通过了上海市 EHR5 级及以上评测，彭浦新村社区更是达到了 EHR 6 级，静安区成为全市 EHR 测评工作模范区县。

现有应用系统清单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项目立项审批时间
1	移动家庭医生系统	2016 年 6 月
2	健康静安微信平台	2016 年前：原闸北 2019 年 2 月：深化一期 2021 年 1 月：深化二期
3	双向转诊平台	2019 年 2 月：深化一期
4	静安区卫生健康信息平台	2016 年前：原闸北 2016 年 1 月：平台整合 2019 年 2 月：平台升级
5	静安社区服务综合改革配套系统	2016 年 1 月
6	脑卒中预防救治信息系统	2016 年前：原闸北
7	医疗服务监管系统	2016 年前：原闸北
8	健康档案浏览器	2016 年前：原闸北
9	人力资源系统	2016 年前：原闸北
10	家庭医生服务管理系统	2016 年前：原闸北
11	健康体检	2016 年前：原闸北
12	合理用药系统	2016 年前：原闸北
13	区域影像平台（PACS）	2016 年前：原静安、原闸北 2019 年 2 月：升级
14	区域远程心电系统	2016 年前：原静安
15	社区库房管理系统	2016 年：原闸北预算
16	妇幼保健平台	2017 年 2 月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项目立项审批时间
17	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与管理系统	2017年2月
18	疾控二期市级项目配套	2017年2月
19	静安区预防接种数字化门诊软件	2017年2月
20	基于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应用(EHR)的社区综改配套升级	2017年2月
21	静安区公共卫生深化系统	2019年2月
22	基于社区综改签约病人的家医精准管理系统	2020年3月
23	静安区医疗信息合理互认服务及影像云胶片系统	2021年1月
24	静安区远程超声医联体协同诊断平台	2021年1月
25	静安区卫健委电子票据统一服务平台	2021年1月
26	静安区社区绩效考核系统	2021年1月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1.0 建设情况

2021年，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按照宗明副市长提出的要把握好数字化转型过程中“流程再造和智慧创新”要点，让百姓切实感受数字化转型后就医体验提升等工作要求，加快推进本市各级医疗机构数字化转型工作，上海市卫健委发布关于印发《上海市“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的通知（沪卫信息〔2021〕5号），明确“便捷就医”重点推广场景子应用场景。因此，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在2022年申报了“静安区便捷就医数字化转型应用系统建设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1、精准预约（预约即挂号）

根据上海市“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要求，要求各级医疗机构将包括专家号在内的所有门诊预约时段达到精准控制，通过“健康静安”平台，实现静安区医疗机构的预约时段都控制在30分钟以内的精准预约功能。在此基础上，为了进一步减少患者挂号排队，在“健康静安”推出“预约即挂号”功能实现预约后的当天线上挂号，居民当天到医院后可直接去诊室就诊，进一步减少患者院内排队现象。

2、智能预问诊

患者就诊过程中仍然存在诊前等候时间长，医生接诊时间短现象。可以在患者等待的时间段内，通过“健康静安”平台，实现患者线上互联网咨询，引导患者填写病情症状相关问题。将患者病情症状及病史传输给医院信息系统，形成预问诊服务，方便医生提前了解。同时快速采集病史信息，供医生接诊及书写病历时使用。缩短了患者就诊时间，有效利用患者诊前等待时间，提高了诊疗效率。

3、医疗付费一件事

本市参保患者通过“随申办”APP总入口或“健康静安”平台，在医疗机构急救车上，全面支持“医保电子凭证”实名认证与身份校验，使用银联、微信、支付宝等支付渠道实现就医“脱卡”“扫码”支付。此外，

患者绑定任一中国银联的银行卡，签署相应协议后，可享受诊疗过程“无感支付”（患者完成就诊后，费用直接从绑定银行卡内扣除，不必再排队付费）。

为了提高患者对“基于信用无感支付”的新型信用就医服务体系的知晓度，促进医保电子凭证与信用无感支付在各级医疗机构和 120 急救场景中的广泛应用，达到“减环节”，通过重塑医疗付费流程，整合业务环节，将患者付费环节数由目前至少 3 个减少到 0，实现医疗付费零排队；“减时间”，通过线上线下付费环节的融合，减少患者排队等候时间，预计减少候诊排队时间平均 45 分钟以上。全面提升群众就医便捷度、体验度和满意度。

4、电子病历卡和电子出院小结

针对使用医保电子凭证“脱卡就医”的本市医保患者人群，通过“健康静安”平台就可查阅和调阅本人诊疗信息，且医疗机构主动推送电子化出院小结，实现“脱册就诊”，快速解决医保患者须持册就医的堵点，进一步提升医保患者就医体验并推广至自费就医人群；针对医疗机构，实现可即时查询调阅本市就诊人员的近期就医信息。其中电子出院小结部分静安区在市规定数据范围的基础上，增加了静安区特色的数据字段要求。

5、线上核酸检测申请及查询

为了缓解医院现场人流检测压力，有效减少患者检测过程中现场挂号、付费、填表和赋码时间，通过“健康静安”平台等方式，进行线上填写流调问卷、人员信息、检测日期和时间段等信息，实现线上预约申请核酸检测以及核酸检验检测费用线上支付，并推送提醒；完成核酸现场采样、检测后，检测结果同步至“健康静安”平台，免去现场取核酸检测结果环节，供市民线上查询检测结果和疫苗接种记录。

6、中药饮片处方外配服务

结合患者在医院药房或社会药房取中药干药的等候时间长、获得中药干药后需自行配药煎药的实际情况，患者可通过中药饮片处方外配系统，享受中药代配代煎并送药到家的服务，从而消除了等待取药的时间，且无需反复前往医院或者药店。同时，系统可查询患者的就医历史和处方情况、中药代煎代配进度、配送等信息。患者也可在“随身办”、“健康静安”查询到自己的处方和配送等相关信息。

系统建设要求

基本要求

1. 本项目招标单位提供的服务器、数据库及中间件皆为国产化软件，且为云环境，投标人需要承诺保障相关系统在该环境下正常稳定运行。投标人能够适配的国产化服务器、数据库及中间件产品必须在信创目录中，产品类型需要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招标单位目前已有的国产化软件情况如下：

序号	厂商	产品类型	版本
1	麒麟	操作系统	中标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ARM64 版） V7.0
2			中标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海光版）V7.0
3			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鲲鹏版）V10

4			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海光版）V10
5	统信	操作系统	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 V20
6	达梦	数据库	达梦数据库管理系统[简称 DM]V8.1 企业版
7	人大金仓	数据库	KingbaseES V8R3
8			KingbaseES V8R6
9	东方通	中间件	东方通应用服务器软件 TongWeb V7.0.4.X 企业版 （具备 Java EE 的全部功能，支持负载均衡，支持大规模稳定的集群，支持会话（session）的备份和复制，支持弹性伸缩集群和智能路由，支持性能问题代码级定位的 APM 工具，提供集群集中管理工具等。该版本主要是面向大规模应用环境和对可靠性要求高的应用场景。）
10			东方通应用服务器软件 TongWeb V7.0.E.X 嵌入式版 （嵌入式版是针对微服务项目工程开发的 TongWeb 应用服务器版本，相对于 TongWeb 其他版本，嵌入式版更加适用于使用 SpringCloud，SpringBoot 等框架开发的工程，拥有集成方便，启动快速、体积小、应用简单，性能优秀的特性。）
11			东方通应用服务器软件 TongWeb V7.0.C.X 嵌容器云版 （容器云版是一款针对容器化及云原生的应用服务器，支持最新的 JavaEE 规范标准如 Servlet4.0、JSP2.3、websocket1.1 等。它为企业应用提供了可靠、可伸缩、可管理和高安全的基础平台。同时具有功能完善、支持国密算法，支持开放标准和基于组件开发、统一配置、轻量等特点，为开发和部署企业应用提供了必需的底层核心功能。）
12	普元	中间件	Primeton AppServer V6.5

2. 投标人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
3. 投标人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认真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在签订合同前，提出具体实施、服务、维护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4. 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计划，经用户方同意后，严格执行。如果遇到问题，由项目组提出项目变更说明，经用户方和系统提供商确定后，修改计划。
5. 投标人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用户方。
6. 结合实际情况，拟定详细的系统实施计划，包括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等内容。

软件功能要求

智能分诊导诊服务系统

患者移动端导诊服务

(一) 基本信息自动填入

需实现采用对话式的方式与患者交互，通过询问患者的基本生理信息（如年龄、性别等），然后根据患者输入的症状描述，进行精准就医资源匹配推荐。

(二) 手动输入服务

需实现患者手动输入基本信息和主诉。

(三) 语音输入服务

需支持患者使用智能语音服务输入症状、病情等信息。

(四) 症状列表导诊

系统需支持通过症状列表方式与患者交互完成导诊分析。

- 本功能需支持将人体部位作为导诊标准，分为全身、头部、颈部、肩部、胸部、腹部、四肢、女性生殖器、男性生殖器及心理等条目。
- 需依据诊断学以及专家意见列出每个部位常见的症状。症状可单选或多选，每个症状都列出了详细的解释。
- 需实现点击部位列表中与个人出现症状相对应的位置，系统会根据不同的身体部位提供症状条目列表及症状解释，患者可以点击选择具体的症状，然后提交个人的症状主诉。

(五) 疾病检索导诊

需实现输入疾病名字进行检索的方式供患者使用。患者输入对个人的症状描述、疾病描述后，系统会根据症状进行智能应答。

(六) 智能应答

需实现在患者输入对个人的症状描述后，根据症状进行智能应答，从而进一步询问和确认病人的基本信息（比如症状持续时间等）、其他伴随症状等。

(七) 精准匹配医院

需支持根据患者的病情主诉信息、医院科室基本信息和患者与医院距离，推荐的医院按照相关度、距离远近降序排列（推荐结果最多不超过 3 个）。

(八) 精准匹配科室

需支持根据患者提供的症状/疾病信息，基于权威的医学诊断指南，根据精准匹配的医院，推荐优先就医的临床科室。

(九) 一键预约/挂号

需支持匹配到科室后，通过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与号源池对接，需实现患者点击科室可直接跳转至预约/挂号的界面。

(十) 预问诊问卷推送

需支持将对应科室的“预问诊问卷”直接推送至患者便民服务移动端，提前采集患者病史。

后台支撑服务

(一) 需支持医院科室信息管理，对接区内医疗机构获取并管理院内科室。

(二) 需建立医学知识库，支撑分诊导诊服务，可以精准匹配症状与疾病的对应关系，可以将患者口语自动转换为通用症状、疾病诊断等专业描述。

(三) 需采用基于状态机的问答引擎来实现问答交互场景。

(四) 需提供用户管理、权限管理和日志管理等基础系统管理功能。

数据统计分析

针对智能分诊导诊使用的结果数据，系统提供数据统计分析的功能。需要包括：导诊使用人次统计、挂号跳转次数统计、预约跳转次数统计、导诊转换率统计、用户分布统计、导诊症状排名统计。

系统接口

(一) 需实现系统与便民服务系统的对接，将智能分诊导诊服务入口嵌入到区域现有的便民服务系统。

(二) 需实现系统与医疗机构挂号系统的对接，支撑分诊导诊后的一键预约/挂号服务。

(三) 需实现系统与预问诊服务系统的对接，推送“预问诊问卷”至便民服务移动端。

(四) 需实现系统与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接口，获取区域全民健康信

息平台的用户“1+1+1”签约数据、历史就诊数据等。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括：

- (一)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 (二)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智能院内导航

2D、3D 高精度院内电子地图（全区 26 家医疗机构）

2D、3D 高精度院内电子地图（全区 26 家医疗机构）	地图系统及导航引擎设计	265866 平方
	地图渲染引擎（三、二级医院）	11 家医院
	地图数据应用（三、二级医院）	
	地图渲染引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 家医院
	地图数据应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模拟导航地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一) 地图系统及导航引擎设计

三级、二级医院的门诊区域面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院区面积

(二) 地图渲染引擎

（三、二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地图渲染引擎实现以下功能：

全院多楼栋外形立体展示，患者就诊区域，室内墙体拔高，显示 3D 立体效果；非导航区域的主要建筑显示建筑轮廓（2D 平面效果）。

(三) ▲地图数据应用（注：包括本项在内的共计 6 个标注▲的为重要技术要求，供应商需要按照要求进行响应）

（三、二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地图数据应用实现以下功能：

(1) 应展现全院地图，包括院外周边的道路、地铁出入口(如有)、地标建筑等，给予患者明确的方向感，提供功能截图。

(2) 提供医院周边服务设施的位置和距离的查询，方便患者就医。基本服务按分类显示，由近至远排序；分别提供周边公共停车库、公共交通

(公交/地铁)和酒店分类查询页面截图。

(四) 模拟导航地图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模拟导航地图实现以下功能:

- (1) 导航时地图自动缩放至合适大小,地图可以随着前进方向自动旋转,但字体始终正向显示。
- (2) 用户能够通过分类搜索页面、语音搜索关键字或直接在地图上点选等方式,搜索相关目的地,并规划最佳路径进行实时导航。

(五) 其它需求

可以通过后台对院内导航系统的使用次数、服务用户人数、热门科室搜索等进行数据统计,并通过WEB端以图表方式进行展示,提供功能页面截图。

智能导航定位引擎应用系统

(一) 导航定位引擎

四家医疗机构(静安区中心医院、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静安区中医医院、静安区市北医院),实现以下功能:

(1) 实时定位动态导航

实现实时定位动态导航

(2) 实时位置分享和共享

实时位置分享和位置共享

(3) AR导航

- 1) 利用手机摄像头和实时定位、导航地图相结合
- 2) 定位导航时,AR实景导航可以在(IOS和安卓)版本的小程序下使用,提供功能页面截图

(4) 点位图

提供蓝牙信标(ibeacon)定位点位图设计

(二) 智能导航引擎

三级、二级医院的门诊区域面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院区面积

(1) 医院室内/室外无缝漫游(定位导航)

- 1) 医院室内/室外无缝融合,跨楼层和跨楼栋无缝切换、全程语音播报。
- 2) 室内/室外定位采用多种融合定位技术,定位精度1-3米
- 3) ▲使用多技术融合定位引擎系统的技术证明材料。

(2) 导航模式

导航系统支持步行导航模式和驾车导航模式,可以在定位导航和模拟导航下运行。

(3) AR 导航

(三级、二级医院)在实时定位动态导航时,AR 实景导航可以在(IOS 和安卓)版本的小程序下使用。

(4) 720 全景模式

采用 720 度全景相机的照片,在导航过程中进行展示。

(5) 位置分享

支持一对一或一对多的位置分享;

(6) 多元路径规划

- 1) 为不同患者需求提供了智能的最优路径推荐,针对门诊低楼层,智能推荐**楼梯模式**或**手扶梯模式**,对于高楼层推荐**电梯模式**、对于轮椅患者可以选择**无障碍通道模式**;当然多种路径模式可以供使用者选择;多元的最适路径规划,并可直接显示于地图上;上下手扶梯/楼梯以及电梯时,显示扶梯/楼梯以及电梯实景照片以辅助导航;提供功能页面截图;
- 2) ▲使用室内室外多楼层一体的智能路径规划的技术证明材料;
- 3) 可以查看从家到医院停车库(驾车模式)或诊室(步行模式)的院内/外一体化地图;院外路线支持调用第三方地图集成,可以查看从家到医院大门的院外道路路线和医院大门到诊室的导航路线,提供功能页面截图;

(7) 单向路径

按照医院道路设置要求,定制就诊区域内单向进,单向出的导航路径预设计;

(8) 员工通道

为内部员工和访客提供专用通道和导航路径;在患者导航界面不显示;

(9) 无障碍专用路径

为残障人员提供无障碍通道、无障碍卫生间、无障碍淋浴间等的专用的导航路径;

蓝牙信标维护工具应用系统

蓝牙信标日常管理: 四家医疗机构(静安区中心医院、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静安区中医医院、静安区市北医院),实现以下功能:

1.1.1.1.1 蓝牙信标管理系统

- (一) 通过管理工具对蓝牙定位信标进行集中管理,也能查看蓝牙信标的剩余电量。

-
- (二) ▲可以通过管理工具查看蓝牙信标的在每层的安装位置和信号质量分布模拟图，也可以查看每个信标的参数和信号强度，提供功能页面截图；

1.1.1.1.2 蓝牙信标

室内部署的蓝牙信标的技术要求：

- (一) 支持 Bluetooth BLE 4.0 等标准协议；
- (二) 高性能电池：总容量 $\geq 3800\text{mAh}$ ，真实稳定工作 ≥ 3 年（非理论值）
- (三) ▲**蓝牙信标**：室内/室外一体型，外壳等级 $\geq \text{IP65}$ ；提供蓝牙信标用于室外的防水配件/装置的照片和 IP65 等级的认证检测报告复印件；
- (四) **认证**：蓝牙信标通过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发射模块的检测；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导航导诊服务应用系统

四家医疗机构（静安区中心医院、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静安区中医医院、静安区市北医院），实现以下功能：

1.1.1.1.3 就医流程中信息推送导航

基于导航定位引擎、智能导航引擎对接医院现有微信公众号（静安区中心医院、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静安区中医医院、静安区市北医院）实现挂号等就医流程中信息推送导航；

- (一) 为患者提供与个人诊疗活动相关的院内定位与导航服务
- (二) 患者就医轨迹和时间管理
- (三) 为患者院内或医联体内多个科室的诊疗活动安排，并为患者规划最佳的诊疗路径

1.1.1.1.4 其它需求

- (一) ▲患者可以通过“院内导航”系统内收到当前就诊和下一步就诊提示信息，可以在医院精准定位和导航指引；提供流程导航页面截图；
- (二) 提供导航导诊服务的技术证明材料；

导航导诊服务数据接口

导航导诊服务平台与区平台及各家医疗机构 HiS 系统对接，获取相关就诊信

息，为患者提供就诊全过程的消息通知和路线引导等服务。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括：

- (一)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 (二)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智能诊后服务管理系统

问卷表单制作及管理

(一) 自定义组件设置

(1) 单选题通用组件

单选题通用组件需实现一个问题有一组可选回答，但是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回答项之间具有排他性。

(2) 多选题通用组件

多选题通用组件需实现一个问题的一组可选回答，可同时选择多个选项，回答项数量可自由扩展。

(3) 下拉选择通用组件

下拉选择通用组件需实现一个问题有一组可选回答，但是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回答项之间具有排他性。

(4) 单行文本通用组件

单行文本通用组件需实现文本信息的输入。

(5) 多行文本通用组件

多行文本通用组件需实现文本信息的多行输入。

(6) 日期通用组件

日期通用组件需实现日期类型的输入。

(7) 日期范围通用组件

日期范围通用组件需实现时间范围的输入。

(8) 分组通用组件

分组通用组件需实现对同一类型问题的分组显示。

(9) 按钮通用组件

按钮通用组件需实现功能按键，完成计算等功能。

(10) 文件上传通用组件

文件上传通用组件需实现附件上传功能。

(11) 组合通用组件

组合通用组件需实现为一个问题提供多个组件组合回答形式，通用组件可随意组合。

(12) 表格通用组件

表格通用组件需实现表单格式的问题回答，支持固定表单和自增表单两种类型。

(13) 分页符通用组件

分页符通用组件需实现为问卷提供分页功能。

(14) 身份证号码特殊组件

身份证号码特殊组件需实现身份证号码输入和校验。

(15) 身高体重特殊组件

身高体重特殊组件需实现身高体重的输入以及 BMI 自动计算。

(16) 特殊组件库

需根据不同的业务功能，提前预制好所需的特殊组件，形成特殊组件库。

(二) 自定义组件属性设置

(1) 编号

适用于任何问题，需通过这个属性给问题编号，需按自增规则给问题提供默认编号，用户也可以自行修改。需能够进行必填和唯一性校验。

(2) 标题

适用于任何问题，需通过这个属性编制标题。需能够进行必填校验。

(3) 是否必填

适用于任何问题，当设置为“是”，则该问题必须回答。

(4) 选项

适用于单选题、多选题和下拉选择，用户需可自定义选项个数和内容。

(5) 后缀

需可设置单行文本通用组件后面紧跟的文字。

(6) 默认值

适用于任何问题，需可通过这个属性给问题一个默认答案。

(7) 校验

适用于文本通用组件，需可对输入数据类型进行校验，数据类型包括：汉字，整数，小数等。

(8) 最小字数(值)

适用于文本通用组件，需可对输入文字做最小长度和最小数值限定。

(9) 最大字数(值)

适用于文本通用组件，需可对输入文字做最大长度和最大数值限定。

(10) 日期精度

适用于日期通用组件，用户需可设定日期精度。

(11) 是否默认当前日期

适用于日期通用组件，设置为“是”的场合，答案默认显示为当前日期。

(12) 是否自增

适用于表格通用组件，设置为“是”的场合，类型为可以增加行数的表单；设置为“否”的场合，类型为固定行数的表单。

(13) 默认显示行数

适用于自增表格通用组件，需可定义默认显示行数。

(14) 最大允许行数

适用于自增表格通用组件，需可定义最大显示行数。

(15) 行标题

适用于固定表格通用组件，需可定义行数以及行标题的内容。

(16) 列设置

适用于表格通用组件，需可定义行数以及列标题的内容。

(17) 上传文件类型

需可对上传文件类型做限定。

(18) 说明内容

需可编辑对问题的展开说明文字以及答题注意事项等等

(三) 问卷表单生成

需可直接通过自定义设定生成知识库问卷。

需可通过引用通用模板或者共享模板。

需支持在此基础上进行自定义编辑后生成问卷。

(四) 问卷表单修改

需支持对各类自定义问卷进行修改。

(五) 问卷表单查询

需提供查询界面，可查看已生成知识库问卷以及问卷状态（已发布，未发布等）。

(六) 问卷表单预览

需可对已生成的知识库问卷进行预览。

(七) 问卷表单发布

需可对生成的知识库问卷进行发布操作，发布完成后方可进行调查、随访及评估。

(八) 预设慢专病专项诊后问卷表单

需根据慢性肾病、脑卒中、COPD 和口腔业务的情况，预设慢专病专项诊后问卷表单，包括以下表单：

- (1) 慢性肾病筛查表
- (2) 慢性肾病随访表
- (3) 慢性肾病评估表
- (4) 脑卒中筛查表
- (5) 脑卒中随访表
- (6) COPD 随访表
- (7) 口腔随访表

问卷分发模块

(一) 问卷对象匹配

需按照业务需要，与“健康静安”注册人群库进行问卷对象匹配。生成问卷分发任务记录，并记录问卷分发情况。

(二) 问卷分发推送

需根据问卷分发任务记录表计划时间进行分发推送。

(三) 推送行为采集记录

需根据问卷分发任务记录表计划时间进行分发推送，对推送行为数据进行记录。

(四) 问卷内容加载

居民需可在“健康静安”公众号中点击消息，打开问卷任务，问卷内容加载后完成问卷填写。

(五) 问卷历史记录

居民需可通过“健康静安”公众号查看问卷历史列表，并点击查看问卷填报情况。

已填问卷表单查询

(一) 已填问卷表单列表

需能够查看到居民已填问卷表单的列表信息，包括居民姓名、问卷表单类型、问卷推送时间、问卷填写时间等。

(二) 已填问卷表单详情

需能够查看到居民已填问卷表单的详细信息。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括：

(一)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二)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一老一小及志愿者代配药

微信端

(一) 随申办微信小程序接入自动跳转

随申办微信小程序需在“健康静安”互联网诊疗平台接入，完成直接跳转。

(二) 旗舰店用户体系对接

需与静安旗舰店用户体系完成相关参数的传入，实现用户体系对接，并自动跳转到旗舰店中“健康静安”互联网诊疗模块。

(三) 互联网医院用户体系对接

需获取随申办微信小程序用户信息，并封装该用户信息提供给第三方互联网医院调用

(四) 随申码亲属码校验

“健康静安”公众号互联网诊疗中需能够新增亲属信息，并通过随申办亲属码进行校验是否为亲属关系。

(五) 志愿者身份校验

“健康静安”公众号互联网诊疗中需实现志愿者代配药功能，并通过随申办志愿者身份校验接口进行校验是否为志愿者。

(六) 志愿者授权关系列表

“健康静安”公众号互联网诊疗中需实现志愿者代配药功能，在校验为志愿者身份后，通过接口获取与志愿者授权的患者列表。

(七) 儿童医保授权码

“健康静安”公众号需对接随申办微信小程序授权体系，获取对应儿童就诊人的医保授权码，与 his 服务完成交互，获取医保账户信息并完成绑卡动作。

(八) 代办人医保授权码

“健康静安”公众号需对接随申办微信小程序授权体系，获取对应代办人（老人及志愿者）就诊人的医保授权码，与 his 服务完成交互，获取医保账户信息并完成绑卡动作。

支付汇聚轻应用平台改造

为实现“一老一小”及志愿者代配药服务功能，支付汇聚轻应用平台需要通过对接一老一小医保授权，一老一小自费支付，并对医院 HIS 端接口改造等，满足医保患者的线上代配药支付需求，打通了配药“最后一公里”。

(一) 申请对接随申办

需申请对接“随申办”儿童（老人）医保(随申办 APP 渠道获取医保授权)。

(二) 申请对接统一支撑平台

需申请对接统一支撑平台，获取用户亲属信息。

(三) 对接一件事支付平台

需改造支付传参。

(四) 数据存储改造

需增加代配药用户信息，实际患者信息。

(五) HIS 接口改造

需增加传入代配药用户信息并存储。

(六) 代配药线上退费及审核

需能够调用健康静安汇聚支付轻应用线上退费申请、线上退费审核、线上退费验证、线上退费等功能业务接口。

(七) 代配药支付分析统计

需能够调用健康静安汇聚支付轻应用的分析统计模块接口实现其功能。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括：

(一)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二)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计划免疫接种线上支付

微信端

(一) 预约公告栏

“健康静安”公众号疫苗接种模块首页，需提供预约公告栏信息展示，根据预约时间滚动展示接种预约记录，显示相关接种信息。

(二) 疫苗订单生成

“健康静安”公众号疫苗接种模块，儿童及成人接种疫苗进行预约后，需生成疫苗订单。

(三) 疫苗订单支付

“健康静安”公众号疫苗接种模块，对于已生成疫苗订单，需可选择进行线上支付操作，对该订单提交给 HIS 系统生成待支付记录。

(四) 疫苗订单状态更新

在完成疫苗订单支付后，HIS 系统需完成对订单的费用支付状态的更新，更新疫苗订单状态。

(五) 疫苗订单列表

“健康静安”公众号疫苗接种模块，对于疫苗订单列表进行罗列，需可查看已支付、待支付、已失效订单列表。

(六) 疫苗订单详情信息

“健康静安”公众号疫苗接种模块，对于疫苗订单列表进行罗列，需可查看已支付、待支付、已失效订单列表。点击进入订单详情页面，需可查看订单详情信息，并对不同状态订单进行相应后续操作。

(七) 疫苗订单退款申请

对于已完成支付的疫苗订单，在符合退款条件的基础上，需可对疫苗订单发起退款申请，在院内系统审核后，可完成退款。

支付汇聚轻应用平台改造

(一) 支付汇聚平台改造

健康静安汇聚支付轻应用需改造用户信息授权接口、计划免疫代支付接口和医院 HIS 端接口，满足计划免疫线上代支付需求。

(二) 支付接口改造

需改造支付接口，调整相关支付传参。

(三) 数据存储改造

需增加支付人信息，实际预约患者信息。

(四) 增加计免退费申请接口

需增加计免退费申请接口。

(五) HIS 接口改造

需增加传入代支付人信息并存储。

(六) HIS 退费接口改造

需在 HIS 端对退费接口进行改造，增加计免退费。

(七) 计免线上退费及审核

需通过移动端退费申请页面改造、PC 端增加机构用户退费审核权限管理、PC 端后台退费审核功能改造、新增线下退费同步通知接口和医院 HIS 端接口改造等工作，实现线上退费流程进一步优化和全流程的监管。

(八) 计免支付分析统计

需新增 PC 端查询统计模块(可根据医疗机构、时间段选择、支付类型、支付场景、支付状态、支付项目名称等查询统计并导出相应的结果数据)。需可以根据区里的各种统计需求，新增各种查询统计页面。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

括：

- (一)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 (二)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住院智慧服务平台

住院患者服务

1.1.1.1.5 区域住院患者门户

支持就医进度提示引导，提供对应住院医疗服务快捷入口，精准触达对应操作，同时可按需配置服务功能。支持患者相关信息展示，如：住院患者姓名、住院号、状态、类型、时间、科室病区展示等。同时，针对患者不同在院状态，可显示对应金额信息。

支持用户查看电子住院证中的住院状态，住院状态内容为患者当前住院的就诊状态。

1.1.1.1.6 住院患者登录

支持提供多种住院服务获取方式，在线绑卡用户可自动对应住院记录，证件号查询让家属快速获取服务，扫码查询减少服务获取路径。

支持提供绑卡用户自助查询记录，支持多种查询方式，例如：证件号填写查询、扫码（导诊单）查询。

支持与健康静安的用户进行绑定。按照就诊人分类展示住院记录，显示对应住院状态。

支持就诊人入院信息预登记。证件号填写支持多字段配置，如证件号+住院号、住院号+手机号等。

患者消息管理中心中患者可对全部需要推送的消息进行是否接收的控制，消息类型可按医院实际情况进行确认。

1.1.1.1.7 住院信息管理

住院记录信息采集及显示，支持对就医进度提示引导，提供对应服务入口，可按需配置服务功能。

支持信息展示查看，包含住院患者姓名、住院号、状态、类型、时间、科室

病区信息展示，可显示不同住院状态（住院中、待出院）下的金额信息。

住院状态对应当前就诊情况，住院服务可配置所有开放的就医服务。

可支持手术状态查询，在绑卡时进行授权。

支持入院出院信息提示，支持各类信息提示，例如：报告提取、危急值、手术通知、取药。

可支持通知消息及信息提示推送至绑卡用户本人公众号，也支持按照医院业务设定不通知到本人。

支持出院签约患者进行健康情况消息通知提醒。

支持住院公告栏展示及维护，用户可在住院服务电子住院证中查看区域发布的公告，公告内容通知支持消息推送。

1.1.1.1.8 入院办理

支持入院办理相关消息推送到患者手机，患者可进行院内个人信息的填写，提交到院内供院内审核，住院办理使用。具体要求如下：

支持床位类型按照医院实际情况进行分类，如靠窗、2人/4人间等类型。

可支持由医院 HIS 和业务确定选择是否入院提前预约；住院预约申请信息直接和医院 HIS 出入院系统进行直接对接，暂无需额外审核环节。

患者信息可接口对接自动带入，未带入的信息可支持进行填写补充；在填写信息前可获取信息弹窗告知确认；登记信息根据当前必填字段进行填写。

支持在线缴纳押金，同时系统支持在首次押金缴纳金额完成在线支付时显示反馈；住院支持在线医保锁卡登记。

支持入院完成办理后进行引导提示。

1.1.1.1.9 住院预交金充值

在住院期间，在住院费用不足的情况下，患者可以在手机端或自助机端进行住院费用补缴。支持多渠道，多支付方式，方便病人使用。具体要求如下：

支持患者进行充值额度快捷选择。

支持患者自定义金额数目，方便患者进行金额设置充值。

支持多种方式定位查询信息，例如：通过姓名+身份证+住院号定位查询住院记录信息。

在住院充值验证通过，查询当前住院账户状况，并确认充值补缴金额，同时

支持住院账户同步抵扣。支持患者全程在线完成充值。

支持患者账户余额不足时，进行欠费提醒推送，通知患者及时缴纳。

1.1.1.1.10 出院结算

患者满足出院条件后，支持线上办理出院结算。具体要求如下：

如医生开具出院证明，则患者可进行线上出院办理，当住院押金正值，则可按院内规定的退款逻辑进行退款。

如住院押金金额为负值则需要患者完成欠费金额部分的补交，待住院押金结清后可完成后续出院办理。

支持通过选择的就诊人信息查询待出院结算信息。

支持患者在线预览费用使用情况，信息包含医保、自费、总计以及预缴金余额。

同时可支持自费/医保（脱卡地区）完成在线出院费用结算。

1.1.1.1.11 报告查询

在住院过程中，患者可进行查询已绑定的住院患者的消费清单，支持单日查询及总账查询，支持住院清单明细分类查询浏览。具体功能如下：

住院清单查看支持查询展示入院后至查询当日的费用清单明细。

患者可根据需要进行日期筛选查询每日的清单数据，或查询汇总数据。

支持清单列表增加水印标记，可查看报告明细详情。

患者可显示通过报告查询入口，查询到已出具的报告记录，方便患者自助了解报告结果，进行信息留存。

支持查询绑卡用户的报告记录，通过列表整理展示，方便查阅。同时可支持根据业务状态对应显示报告类型，可查看报告明细详情。

1.1.1.1.12 记录查看与票据下载

提供住院充值、退费、结算交易记录查询并支持查询明细详情，支持预交金记录展示，对接发票平台可获取对应记录的电子票据。具体功能如下：

支持查询展示入院后至查询当日的记录明细。

可查看费用明细详情，例如费用名称、费用金额等信息。同时可支持增加水印标记，可对接发票平台支付获取电子票据。

支持数据展示。交易数据对应可展示费用使用状况标签：已用、已退、未用；支持线下支付场景数据展示，如自助机，窗口；支持线下渠道支付数据展示，如银行卡、支票、现金。

1.1.1.1.13 住院记录

支持单次住院的节点信息记录回顾，记录每次就医产生的结果信息，如开单、办理成功、充值成功、报告出具、手术完成、结算等。

1.1.1.1.14 出院小结查询

患者出院后，可根据院内规定进行住院小结的线上查询。

支持患者线上查看住院小结，可查询的时间期限根据数据情况开放，如：数据开放期限为 1 年，患者可查到近 1 年内的住院小结内容。

电子陪护证

针对住院场景提供的探视/陪护的在线申请能力，配套后端应用，形成完整的探视陪护管理闭环。

支持门诊/住院多场景的探视/陪护的在线申请，除姓名+证件信息实名验证外，嵌入防疫流程，院内核酸支持数据查询同步，院外 OCR 识别同步。

通过后台添加或审核签发凭证后，用户可在手机查看有效资格记录并获取电子通行码，可配合闸机/手持设备核验。

可对提交申请的探视陪护记录进行审核查询，可按业务需求设置凭证有效期限与使用时段，支持根据科室+类型直接预设默认周期与时段展示。

可根据对应业务场景的用户名单，跟踪查询探视陪护的申请记录及上限，并满足线下场景为老小服务闭环，支持医护人员在管理侧为患者线下场景添加探视陪护资格。

对探视陪护服务的有效衡量指标进行可视化统计，便于数字化运营效果直观展现。

住院服务基础组件

住院服务各项基础服务组件，包括住院患者管理、住院消息通知、住院任务流管理、身份鉴权管理等。

住院患者管理：提供统一账户管理，将用户信息进行整合，统一数据规范并同步传输。

住院消息通知：集中式应用内消息提醒通知组件，提供住院智慧服务平台中涉及就医流程及院前院中院后就医任务提醒及消息通知，使患者及时获取就医任务提示。

住院任务流管理：提供统一任务流管理，为患者提供住院就医引导。

身份鉴权管理：提供患者登录确定信息是否有效，支持进行患者信息绑定。

医院 HIS 系统改造

支持区域内医疗机构 HIS 系统改造，区域内 18 家医疗机构 HIS 系统改造。

接口对接

接口包含但不限于：

入院相关-获取患者入院单信息

入院相关-入院登记

入院相关-取消入院

院中相关-缴纳住院预缴金

院中相关-每日清单

院中相关-清单汇总

院中相关-查询住院押金记录

院中相关-获取住院详情

出院相关-电子票据相关

出院相关-出院预算

出院相关-出院结算

出院相关-出院小结详情

交易数据相关-获取医院交易数据

交易数据相关-条码支付交易退款

电子医保凭证相关-医保入院登记（锁卡）

电子医保凭证相关-医保出院预算

电子医保凭证相关-医保出院结算

报告相关-获取检验报告详情

报告相关-获取放射报告详情

报告相关-获取报告列表

(1) 三级/二级医院对接

8家三级/二级医院接口对接：主要服务于静安区区域居民的门急诊、住院诊疗服务以及诊疗、康复、健康体检等服务。

上海市静安区中心医院

上海市静安区闸北中心医院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

上海市静安区北站医院

上海市静安区中医医院

上海市公惠医院

上海市第三康复医院

上海市第四康复医院

1家专业站所对接，包含专业站所：主要从事精神卫生等公共卫生服务和管理业务。

上海市静安区精神卫生中心

(2) 一级医院对接

9家一级医院接口对接，包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从事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上海市静安区彭浦新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临汾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第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芷江西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静安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曹家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括：

- (1)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 (2)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互联网医院及其他功能升级

静安区互联网医院的建设包含在“健康静安”信息惠民应用中，原系统及功能状况可以参考相关情况说明。

微信端

1.1.1.1.15 互联网诊疗交互优化

(1) 医生列表信息扩展

互联网诊疗服务中对于医生列表信息进行扩展，实现查看医生的离在线状态、诊疗排队情况及社区医院距离。并根据排队情况及距离进行排序。默认展示在线及全部机构医生，可根据自身要求进行机构、科室及离在线状态筛选结果。

(2) 订单物流跟踪

互联网诊疗服务中，在完成诊疗服务后，如果配送方式为“配送到家”，则会产生订单物流跟踪信息，可分别查看全部、待配送、配送中、已完成订单物流跟踪列表信息。列表显示包括：订单时间、物流公司、物流单号、订单状态、药品信息、费用信息，并提供物流单号的复制功能。

点击订单物流列表“查看详情”按钮，查看订单物流跟踪详情页面，对该订单的节点状态进行跟踪，包括支付节点信息（支付时间、支付状态），配货节点信息（下单配货时间），配送节点（配送时间，物流公司、物流单号），签收节点（患者签收物流时间）。并展示处方相关信息，包括患者姓名、联系方式、处方医院、处方号、开具时间、收货人姓名、收货人联系方式、收货地址及药品相关信息。

并在物流配送发出后，通过“健康静安”公众号向居民推送“物流配送通知”消息，消息内容包含：物流公司，物流单号，收货人，收货地址及备注信息。

(3) 与物流系统对接

需要支持与物流系统进行对接，保障“健康静安”公众号能够获取物流信息。

(4) 问诊请求通知推送

医生向居民发起反向呼叫请求时，“健康静安”公众号向居民推送“就诊通知”消息，消息内容包括：就诊人，就诊卡号，就诊医院，就诊科室，就诊时间及备注，点击消息可快速进入互联网诊室完成视频问诊。

居民向医生发起视频问诊请求，“健康静安”公众号向医生推送“患者问诊提醒”消息，消息内容包括：项目内容，发起方，操作内容，操作时间及医生接诊提示信息，提示医生尽快使用 app 完成接诊。

1.1.1.1.16 区域体检服务

患者端

(1) 体检人管理

支持绑定体检用户，可支持健康静安认证绑定用户登录，可支持健康静安家属绑定用户关联支持新增其他体检人或删除多余体检人信息。

(2) 个人预约

支持体检用户通过体检入口进入查看体检机构列表，体检用户可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体检机构进行后续体检业务办理；

支持体检用户查看并选择体检套餐，提供以列表卡片的形式展示套餐信息，支持体检用户结合自身需求，按照价格、类型进行筛选；

支持体检用户查看体检套餐详情，包括普通套餐、专病套餐和入职套餐等，套餐内具体开展的项目明细；

针对已选套餐进行加项处理，体检用户可在套餐之外进行加项选择，选择需要增加的体检项目；

加项存在组合关系需要级联选择，支持组合加项目，例如选择 CT 三维重建需要有 CT 项目；

支持体检用户选择具体体检时间，可支持选择到具体日期和时间段，例如：1月1日 8:00-9:00；

支持体检用户线上进行体检套餐项目和体检时间预约，提供完整预约信息页面供体检用户确认；体检套餐及加项支持线上支付；

支持体检用户在预约完成后进行取消预约操作，取消预约规则可结合具体业务情况进行调整设定；

支持体检用户填写健康及满意度调查等形式的问卷；

(3) 团队申请

支持团队体检用户通过健康静安平台的体检入口进入，进行体检机构列表查看及机构选择；

(4) 团检预约

支持团队体检用户通过姓名、身份证号等信息完成信息核验；

支持团队体检用户查看开展的套餐列表，可以列表卡片的形式展示套餐信息

支持团队体检用户进行体检日期及时间选择，支持选择到具体时段，如：1月1日 8:00-9:00；

支持团队体检用户选择完成预约时间和套餐后，在预约信息页进行预约信息确认；

支持体检用户填写健康及满意度调查等形式的问卷；

(5) 预约记录

支持体检用户查看预约记录，预约记录查看包括个人、团队预约记录；

支持体检用户查看预约记录详情，包含预约时间、预约套餐等信息；

支持体检预约患者在体检预约记录进入，选定预约记录进行，预约取消与退费操作；

(6) 报告查询

支持体检用户查看体检报告，通过体检报告查询入口进入，查看体检报告列表，以列表（报告首页）的形式展示报告数据；

支持体检用户在线查看已总检完成的体检报告，报告内容包含所有完成的体检项目报告内容；

支持体检用户在线报告详情查看与下载

(7) 健康宣教

体检用户可线上查看相关体检信息，信息支持图文形式展示，展示内容包含相关体检公告信息；

体检用户可线上查看体检检查须知，支持图文形式展示，体检预约注意事项，检查须知，体检预约注意事项等相关信息；

支持体检用户查看体检机构简介，支持图文形式展示，对体检中心进行介绍，支持多机构查看。信息内容包含对体检中心进行介绍，展示体检中心的路线及院内联系方式，展示体检中心的环境，设备和位置并对院内专家进行详细的介绍等信息；

管理端

(1) 体检信息管理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预约用户信息列表的形式展示，包含相关体检预约数据，可支持条件筛选查询、查看详情与信息导出；

支持管理端为体检用户进行体检预约，支持单条体检预约、多条数据批量添加预约；

支持管理端为体检用户取消已预约完成的预约记录；

支持管理端修改用户预约时间；

支持管理端按照筛选条件批量导出预约数据和记录；

支持管理端发送体检预约消息通知，通知消息类型包含取消预约、修改预约等信息；

支持手动修改用户体检完成状态，同时保留接口对接医院系统获取用户体检完成状态；

支持管理端按照预约记录类别查看信息，如区分个体预约、团检预约数据，支持分类展示；

- (2) 退费管理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退费信息审核，审核类型包含同意退费、驳回退费等操作；
- (3) 体检机构管理
支持管理端查看体检机构列表，支持通过条件筛选查询、查看与导出；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机构维护，维护操作包含单条添加、多条数据批量添加，信息维护包括名称、院区 ID、地址、是否启用、图片等内容；
支持管理端进行机构信息删除修改；
- (4) 体检套餐管理
支持管理端进行相应体检套餐查看，可列表的形式展示套餐数据，支持筛选查询、查看与导出操作；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套餐维护，针对体检套餐支持单条添加、多条数据批量添加；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套餐基本信息维护，维护基本信息内容包括套餐名称、套餐 ID、是否启用、是否展示、套餐标签、套餐有效期、套餐原价、现价、套餐说明、须知、开放限制、所属院区等信息维护，同时支持信息删除修改；支持管理端与医疗机构体检系统同步获取套餐项目；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套餐开放限制维护，部分套餐需要限制预约体检时间，如某套餐或体检项目不开放，需要人工介入沟通，开放预约；
支持管理端进行套餐开放数量设置，例如某天套餐可约数量设置为 5 套；
支持管理端对体检套餐调整，进行套餐添加、删除项目操作；
支持体检套餐加项设置维护，例如当前套餐可允许添加项维护，支持设置是否组合项目等；
- (5) 体检项目管理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项目数据查看，可支持列表的形式展示项目数据，支持体检项目的筛选查询、查看与导出；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项目单条添加、多条数据批量添加操作；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项目维护，维护内容包含项目名称、项目 ID、是否启用、是否展示、项目标签、项目原价、现价、项目说明、须知、开放范围、所属院区等信息；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项目可约数量设置，例如设置某天 A 项目可约数量为 5 个；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项目不开放预约控制；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项目编辑或删除项目；
- (6) 号源管理
管理端支持体检号源的模板下载、模板导入、添加新模板等功能，针对历史模板允许查看详情或删除；
支持管理端进行体检排班信息启用生成；
支持针对具体排班时间做单项或批量删除；
管理端支持加号、放号配置等配置功能；
- (7) 内容管理
管理端支持维护内容的展示，展示内容包含列表的形式展示运营内容数据，支持筛选查询、查看与导出；
管理端支持文章和展示内容维护，维护内容支持图文、视频、音频等形式添加文章，支持预览，预约发布；
管理端支持聚合文章作为独立页面展示；
管理端支持编辑和删除文章数据；
- (8) 问卷管理
管理端支持列表的形式展示问卷数据，支持筛选查询、查看与导出；
管理端支持新增线上问卷；管理端支持进行问卷的数据统计管理，包含问卷填写反馈与统计；
管理端支持单条问卷下架，批量下架，单条问卷删除操作；
问卷聚合展示，支持进行问卷大类分类，如满意度调查、投诉反馈、体检健康信息填写等分类；

1.1.1.1.17 常见问题汇总

- (1) 问题汇总列表
需为居民和患者提供常见问题汇总列表。
- (2) 问题详情
通过汇总列表进入，需可查看常见问题解答详情。
- (3) 常见问题维护更新
管理员需可对列表内容进行维护和更新。

1.1.1.1.18 积分管理机制升级优化

(1) 当前积分

居民需可以于“我的积分”模块查看居民当前拥有有效积分总额数。

(2) 积分规则

需提供积分规则解释页面，告知居民积分规则。

(3) 积分过期提醒

需对即将过期积分数进行提醒显示，告知居民将有多少积分于次月 1 日过期。

(4) 积分记录

需提供最近一个月的积分记录详情列表。

1.1.1.1.19 我的订单汇聚

(1) 互联网医院订单

列表显示互联网医院待缴费订单笔数提醒，需可分别查看状态为待支付、已支付、已失效、已退款的订单列表，点击可查看订单详情，并可对不同状态的订单进行后续操作。

(2) 门诊预约订单

列表显示门诊预约待缴费订单笔数提醒，点击需可进入门诊预约订单列表页面，需可查看订单详情，并可对不同状态的订单进行后续操作。

(3) 核酸检测订单

列表需显示核酸检测待缴费订单笔数提醒，需可进入核酸检测订单列表页面，需可查看订单详情，并可对不同状态的订单进行后续操作。

移动家庭医生 APP

(1) 互联网医院准入规则

1) 线下门诊挂号判断

居民在线上互联网医院发起问诊请求时，需对线下相同门诊挂号进行判断，如果线下门诊已挂号，提示无法开展线上问诊。

2) 未支付订单判断

在居民当前已发起线上互联网医院问诊，所产生的挂号订单未完成支付情况下，居民再次发起线上问诊，需提示无法开展线上问诊，当前有未支付的订单。

(2) 互联网诊室交互优化

1) 医生问诊行为记录

需对医生于医生端 app 操作互联网医院诊疗行为进行日志记录。

2) 视频接入适配优化

需解决苹果手机居民端无法视频问诊问题，并优化视频接入容错率，增加接通率。

3) 病历模板导入

书写病历页面，需增加病历模板导入，可调用院内门诊工作站病历，实现病历模板导入，填充当前书写病历各项内容。

(3) 未接诊记录管理

1) 未接诊记录提醒

互联网诊室需增加未接诊记录模块入口，在居民发起互联网诊疗请求，医生未及时接诊情况下，需记录未接诊记录。并于入口处提醒未接诊记录未处理数量显示。

2) 未接诊记录列表

需展示今日和历史未接诊记录列表。

未接诊记录列表，显示内容需包括：居民姓名、头像、年龄、代配药标志、未接诊类型标志、联系电话、呼叫时间、呼叫等待时长、处理状态。

对未接诊记录需可进行反向呼叫处理，向居民发起呼叫请求，接入视频问诊，并修改处理状态为已处理。

对未接诊记录需可进行其他处理，并修改处理状态为已处理。

(4) 增加处方修改及作废

1) 处方修改

医生在开具处方过程中，还未提交处方前，需可对处方进行修改操作。

2) 处方作废

医生在处方已提交后，如对处方有调整，需可对该处方进行作废操作，在作废成功后，可对处方重新进行开具提交。

HIS 端

(1) 互联网医院与 HIS 接口

互联网医院医保及 HIS 交易接口需升级。

(2) HIS 内部改造

1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HIS 系统与互联网医院需进行对接改造。

IPTV 端

1.1.1.1.20 IPTV 在线复诊配药

结合居家就医的场景模式，为满足复诊条件的患者提供在线复诊服务，用户可通过首页复诊配药入口进入，可查看在线医生列表，选择医生后进入视频复诊咨询沟通，支持视频方式。

1.1.1.1.21 IPTV 订单物流

在 IPTV 互联网医院端智能电视查询当前用户的处方订单的物流进度情况。

1.1.1.1.22 IPTV 端历史问诊

结合居家就医的场景模式，在 IPTV 端为用户提供历史问诊记录查看，用户可在线查看历史问诊记录详情。

1.1.1.1.23 IPTV 端支付记录

结合居家就医的场景模式，在 IPTV 端用户可在线查看线上支付记录及支付记录详情。

1.1.1.1.24 IPTV 药品查询

查询可开具的互联网医院药品名称，支持中文搜索。

1.1.1.1.25 医生端服务对接

为满足 IPTV 互联网医院端多样化的服务组合，标准化提供第三方医生端接入方式，便于实现医疗机构的互联网服务闭环开展。

密评应用改造

需要进行密码应用改造，确保项目通过密码应用测评。本部分涉及的模块包括：

- (1) 用户访问控制信息签名验签模块
- (2) 应用系统重要数据签名验签模块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

NFV 流量监控分析

1.1.1.1.26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南北向流量处理性能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最大应支持处理 1G 的南北向流量。

1.1.1.1.27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NFV 区域监控与分析能力

1)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NFV 区域 NAT/LB 节点 NAT 转换前后的流量进行关联分析，快速呈现流量在 NAT 前后的路径拓扑、性能指标对比，支持的 NAT 场景包括 SNAT、DNAT、Full NAT。

2) 提供虚拟网络与物理网络流量访问路径关联展示与性能指标分析能力，提供网络路径追踪拓扑图，方便快速关联追踪异常访问链路、锁定故障问题范围及具体原因。

1.1.1.1.28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NFV 区域流量分发能力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应支持将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环境中的南北向网络流量数据分发给第三方平台。

控制器

1.1.1.1.29 控制器授权、管理和监控采集器状态

1) 在管理平台中可查看全网部署采集器的列表，展示采集器部署的相关信息，包含：采集器所在 DC、AZ、采集器类型、运行状态、软件版本、数据传输目的地址等，并提供相关字段查询搜索能力；

2) 需要根据不同环境的流量采集需要，将采集器进行分组配置，不同组别支持配置独立的采集参数配置；

3) 支持在页面中进行采集器配置的修改，包括：内存限制、CPU 限制、分发流限速、采集包限速、采集器日志打印配置；

1.1.1.1.30 云平台对接能力

支持与云平台的兼容和对接能力，支持的云平台包括但不限于 VMware。

1.1.1.1.31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云资源感知能力

1)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应支持区域/可用区/宿主机/虚拟机/VPC/子网/IP 地址等资源的动态同步、关联、展示的能力；

2)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应支持以列表/知识图谱的形式展示云资源间的关联关系。

1.1.1.1.32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用户授权登陆能力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应能够提供精细化的账号权限管理能力，设置平台管理员、租户、只读账号等多类权限，且能够对接云平台租户信息，设计相应租户可以进行监控和查看的资源权限。

采集器

1.1.1.1.33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网络流量数据采集能力

1) 采集器应支持网络性能指标秒级数据采集、网络性能指标分钟级数据采集、PCAP 数据采集、流日志采集，以支持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的流量监控的准确性；

2) 采集器应支持对隧道流量进行隧道头解封装，支持解封装的协议包括：

VXLAN、GRE、IPIP。

1.1.1.1.34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流量预处理能力

虚拟网络流量相对物理网络流量规模庞大，为了保证对现网环境网络带宽影响最低，应支持性能指标计算能力前置到流量采集器内，以减少监控数据对于传输网络的带宽消耗，防止影响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其他业务的流量传输。

1.1.1.1.35 采集器在 VMware 环境中的部署方式及覆盖范围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的采集器应支持在 VMware 虚拟机操作系统上，支持 VSS 类型虚拟交换机，基于 VSS 内新建端口组设置混杂模式实现流量采集。采集器资源限制为 1vC、1G，在 VMware 中的计算处理能力的性能指标不低于 10Gbps\300Kpps，以处理以支持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产生的交互流量。

本次需支持覆盖 19 台 VMware 宿主机。

云服务器流量分发

1.1.1.1.36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部署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应支持部署在虚拟机及物理服务器等工作负载操作系统上。

1.1.1.1.37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流量多路分发能力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环境中的流量采集器采集到的网络流量数据可分发给第三方平台，通过设置多个分发点实现 1:N、M:1、M:N 的多路分发功能避免网络流量采集的重复建设。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通过创建分发点、分发组，可以将一份流量分发至多端，通过上述流量过滤功能将多点流量分发至一端，可以将多点流量分发至多端。

1.1.1.1.38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流量分发标签能力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应支持通过 Vxlan/ERSPAN 等协议与流量分发组件构建隧道实现云内网络流量转发，为满足后端分析工具对流量按需标记的诉求，采集器将支持 Vxlan 和 ERSPAN 两种隧道封装，并在支持内层 Vlan 封装，用

于简化隧道对流量汇聚设备的配置需求。

数据节点

1.1.1.1.39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流量指标数据监控统计

通过对接 VMware 管理平台，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能够动态同步学习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中数据中心的资源信息及网络配置信息，包括了电子病例、健康档案及全员人口、诊疗、公卫及运营等等。构建多维度可视化立体的资源知识图谱。当需要排查云内相关资源网络问题涉及资源属性时，可借助资源知识图谱的功能灵活地根据 VPC、子网、宿主机、虚拟机、IP、等维度进行搜索流量，帮助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管理员快速查询资源。

平台需要具备丰富的性能分析指标，覆盖网络层、传输层、应用层的吞吐、负载、时延、性能、异常等日常运维排障场景，同时可以根据需求快速切换指标量算子 (Sum、Avg、Max、Min、Percentile、Distinct、Spread、Rspread、StdDev)，监控数据源精度支持 1min 和 1s，支持 IPv4、IPv6 双栈流量分析，高精度、细粒度的流量监控统计、性能分析诊断，帮助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管理员快速定位故障原因。

1.1.1.1.40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流日志数据

提供基于五元组完整会话的流量、速率、时延、响应时间、会话持续时间等信息，支持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管理员对业务故障点做详尽的取证分析。

1.1.1.1.41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的流量 PCAP 数据存储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能够保存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数据中心流量数据包和任意地址流量原始数据包，提供基础设施物理网络、数据中心的原始数据包的生成，并能通过 IP、IP 段、虚拟机等维度进行过滤存储和访问。

1.1.1.1.42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的云网知识图谱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能够自动获取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的资源信息形成知识图谱，以展示云资源间的关联关系。

1.1.1.1.43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多维度数据检索和聚合拓扑图

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可完成对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各业务的零配置、全自动实现业务全景流量拓扑的绘制，包括基础设施、数据中心、区域机构等。灵活展示业务间的流量路径访问关系，如：预约平台、妇幼保健平台、区域公卫应用、社区综管、智能院内导航、人力资源等各类业务。提供端到端的全链路追踪与性能分析诊断能力，可以关联展示各节点的地址转换行为、隧道封装等信息，同时当监控指标量超过阈值时，全景流量拓扑中的网络路径会标红，以高亮的方式提醒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管理员故障链路和问题点，快速修复网络隐患点。

1.1.1.1.44 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异常流量问题诊断、预警与告警定位

对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的异常流量，网络流量故障分析与诊断平台支持阈值告警与基线告警两种告警模式，支持将各类告警事件、告警等级通过邮件、Webhook、Syslog 等方式灵活的推送给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管理员或租户，实现从基础设施到数据中心到应用层的全区域的监控预警。同时会根据告警阈值定位和标识触发告警的故障节点以及故障链路，定位故障根本原因的所在位置，帮助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管理员实现故障的快速定位。

1.1.1.1.45 卫生信息平台的网络数据订阅查询

支持根据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管理员日常网络运维的排障需求模型，灵活制定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中的重点监控图表视图，支持网络数据订阅查询。可涵盖预约平台、妇幼保健平台、区域公卫应用、社区综管、智能院内导航、人力资源等各类业务。全景图-流量搜索模块内所有的图表(趋势图、TOP 图、饼图、柱状图、数值、表格、仪表盘、地图)均可灵活的加入/移出视图，视图页面也可以对图表进行灵活的排布/放大/缩小，且支持视图模版的导入/导出和切换至深色模式/全屏展示，每个图表的数据源精度都支持 1min/1s，帮助静安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管理员完成日常高效网络监控。

安全要求

安全及隐私要求

信息安全是一切业务开展的基础，投标人对于本次项目涉及的居民疾病情况等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措施需充分考虑如何保障。

项目需要能够通过三级等保测评，对于等保测评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问题投标人应免费配合整改直到达到三级等保要求。

数据备份与安全要求

必须对原环境的数据进行备份，防止数据的丢失。数据恢复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数据恢复手册执行，出现问题时由相关厂商进行现场技术支持。数据恢复后，必须进行验证、确认，确保数据恢复的完整性和可用性。

数据清理前必须对数据进行备份，在确认备份正确后方可进行清理操作。历次清理前的备份数据要根据备份策略进行定期保存或永久保存，并确保可以随时使用。数据清理的实施应避开业务高峰期，避免对联机业务运行造成影响。

其他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如涉及产品升级、设备更换扩展时不应改变整个系统的结构、通信方式、管理模式，不应破坏应用程序的正常工作环境。

投标人应该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或服务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本项目成果产生的软件知识产权由双方共同拥有。

安装、实施要求

实施要求

1、供应商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和经营场所，具备完整的技术服务团队且能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具有大型系统 365*7*24 小时运行维护服务成功案例持续三年以上者优先考虑。

2、本项目要求在合同签订后 18 个月内完成，其中系统调研 3 个月、系统开发 10 个月、上线并试运行 3 个月、验收 2 个月。中标单位在签署合同后必须确

保在承诺工期内完成采购内容，若中标单位未按期完成，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中标单位予以赔偿。

3、投标人应根据采购要求进行系统的深化设计，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系统各子模块功能项目实施过程中需根据实际需求调研后对各子模块功能进行增加及修改，此类费用投标人应计入本次报价，后续采购人不再予以支付。

4、投标人在中标后，应认真组织好技术及管理团队，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项目经理应具备相应资质。项目经理具体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PMP 证书，核心技术人员具有高级工程师证书优先考虑(需提供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5、在项目建设周期内至少 10 人以上项目组成员，软件现场开发人员不少于 1 人，现场上线调试人员不少于 2 人。

6、投标人必须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项目保障实施方案，描述项目的实施过程，列出实施计划，提出需采取的确保整个项目正常有序实施的措施和办法。

7、投标人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数据备份与安全要求，确保数据安全。

系统培训要求

本期项目投标人需要承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系统试运行上线前以及系统正式运行前，面向医院的所有使用人员、管理者提供对应的业务流程及系统功能培训，每人的培训量不低于 2 人日，并提供相应的培训文档，以便系统使用者学习查看。

项目测试要求

在系统实施完成后，中标单位应与采购人一起根据测试方案共同完成测试、验收和上线工作并签署验收报告。项目测试包括三个方面：软件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投标人必须制定软件测试计划、软件测试说明、软件测试记录、软件测试报告，及时修正软件测试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同时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软件通过由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测评机构的安全、软件和密码应用测评，首次测评的费用由采购人提供，如果首次测评不通过、后续测评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项目验收标准及要求

双方签署最终终验文件时，中标单位应按照采购人以及区科委项目验收的具体要求提交规范、全套、完整的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报告、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程序安装维护手册、使用手册、软件维护手册、系统在线实施手册、系统测试计划、系统测试报告、数据备份方案、技术手册、配置、管理及维护的全面技术资料，以及所有与用户、设备等相关联的说明、表格、源代码等资料文档，并有责任帮助整理、装订或刻盘、归档。

项目以通过区科委的验收作为项目的最终验收之日，并且在验收通过后一年内为系统的免费运维期。

售后服务要求

1. 本项目软件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服务包括功能增强性维护和软件升级、免费技术维护服务。
2. 投标人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提供经营场所的租赁或自有产权证明文件），能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需要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
3. 在质保期内要求至少 2 名现场服务技术人员，驻场静安区卫生信息中心。驻场人员有高级程序员资质的优先。
4. 必须提供 7*24 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包括电话、远程维护、现场服务等方式。必须保证有足够的人员（专人专职）及技术支持电话负责本系统运维工作，并保证 2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现场，最晚在 24 小时之内解决问题。
5. 对系统软件提供维护服务时应不影响业务的正常运行和效率。
6. 今后因国家政策或政府、医院上级部门要求导致的被动性程序修改，投标方应及时提供程序修改服务，并确保系统的在政策要求的时限内正确运行，投标厂家承诺不推诿。（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

付款方式要求

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按照项目进度分期支付：

- 1、 合同签定后约支付 30%首款
- 2、 系统试运行后约支付 30%
- 3、 系统完成测评后约支付 30%
- 4、 完成项目验收后支付约 10%尾款

其它要求

- 1、 投标人在上海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提供经营场所的租赁或自有产权证明文件) 或提供中标后在上海设立固定经营场所的承诺。
- 2、 投标人提供公司综合能力证明材料的优先考虑：近 3 年以来承接的相同或同类项目业绩，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等。
- 3、 投标人需要根据对项目的理解进行方案的现场述标。(述标要求详见 招标文件)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条件要素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按照本项目合同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按用户方要求或采购文件需求。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按用户方要求或采购文件需求。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权利瑕疵担保

1.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

1.2 乙方保证在提供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存在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1.3 乙方保证其提供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4 如所提供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保密

2.1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接触、知悉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2.2 保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子数据等承载保密信息的各种形式。

3. 服务质量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之有关规定。

3.3 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4.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有权在履行合同期间内取得按合同约定应有的报酬。

4.2 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4.3 乙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得到甲方必要的支持，有权拒绝执行甲方任何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4.4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在合法且不侵犯他人利益的原则下进行所委托项目服务活动，并对其所进行的与委托有关的服务活动负责。

4.5 乙方应按本合同所述的时间、服务范围和内容，尽自己的一切努力，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支持和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4.6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4.7 乙方应对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以及在履行中因自己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并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酬金总额。但下列情况除外：

- （1）非乙方的行为、过失、违约或失职造成的损失或伤害；
- （2）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4.8 乙方必须为本项目涉及的各种资料、数据和收据等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泄露、遗失、复印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

资料和内容。所有甲方或第三人（与合同业务有关相关单位）提供的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在合同结束后均应归还。

4.9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4.10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本合同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等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和该项目的实际操作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

4.11 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应为本合同服务的唯一报酬。

4.12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合同中活动相冲突的商业或职业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或有类似的行为。

5.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检查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有权要求乙方以书面形式就前述内容进行汇报。

5.2 甲方有权对具体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

5.3 当甲方认定项目服务专业人员不按项目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责任心较差，不能有效与甲方配合并履行其项目服务义务；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与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服务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4 甲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乙方因自身工作需要而更换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小组成员的要求。

5.5 甲方有权得到合同范围内乙方的服务和其服务成果。乙方提交的全部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并使用（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乙方就此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5.6 甲方应当在合同履约中，督促、协调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第三人（与合同履行有关的相关单位）协同乙方办理有关服务事项。

5.7 甲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可根据自己的能力负责协调、转达及资料转送，但并不成为甲方当然的义务。

5.8 甲方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

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6. 服务费用的支付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7. 违约责任

7.1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而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应当按照未付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一（1%）按日计收延迟付款滞纳金，直至足额支付货款或服务费用时止。但延迟付款滞纳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延迟付款滞纳金的最高限额，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有权就由此造成损失向甲方主张赔偿或补偿。

7.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但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7.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实赔偿，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为合同金额的5%。因乙方服务能力、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向乙方追回已付合同款项及追索最高为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7.4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7.3条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7.5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在合同中承诺的主要服务人员安排情况自行变动而未经甲方同意的，将按照合同7.3条的违约责任处理，情况严重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请在选择项中打“√”）

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于双方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数字证书签订采购合同或纸质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9.2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各自文书、信息送达地址，同

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时的各自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及仲裁等），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

10. 合同附件

10.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2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1. 合同的补充、变更

11.1 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1.2 除合同规定情形外，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合同附件

廉洁协议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具体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信息

附件 1: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及标项: _____

静安区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 2.0 及扩展建设项目包 1

项目（包）名称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